

正修科技大學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
完善弱勢協助機制申請表

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1. 本人同意將參與本活動所填載及提供個人資料之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作為貴校行政作業所需，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必要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本人亦同意貴校得按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限留存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毋庸退件。
2.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，如您未同意，本單位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，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之服務。

正修科技大學 謹致

申請同學： 同意 不同意

申請日期： 108 年 月 日

申請學生					
學生姓名				就讀班級	
身份證字號				手機號碼	
學 號				E-Mail	
申請輔導項目				申請資格	
勾選欄	內容	承辦單位	申請其他輔導項目	勾選欄	類別(1~5 需具有雜費減免資格)
	課業輔導 (自主學習)	生活輔導組			1. 低收入戶學生
	課業輔導 (檢附前學期成績單)				2. 中低收入戶學生
	主要輔導科目(至多 2 科)：				3.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
	學涯定向輔導	學生輔導中心			4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
	職涯規劃與輔導	職涯發展中心			5. 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
	就業機會媒合				6.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
	證照考取輔導	研究發展處			7. 不同教育資歷且入大學機會較少之弱勢學生 (父母、祖父母、曾祖父母未接受大學教育)
	證照課程名稱				
	英文能力輔導	語言學習中心			
說明	1. 同時申請其他輔導項目者，須於「申請其他輔導項目」欄位勾選。 2. 審查結果，由承辦單位以電話及簡訊通知。				
資格審查(以下資料由承辦單位填註)					
符合資格			不符合資格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應提出之文件完備，經審查申請資格與補助項目符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通知補正資料，於期限內完成資料補正。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應提出之文件不符或缺，經審查申請資格與補助項目不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通知補正資料(月 日)，逾期未補正。		
承辦人：		承辦主管：		學務處：	